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廣州越秀資本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願延長限售股鎖定期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佑君

中國北京
2024年3月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佑君先生及楊明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麟先生、付臨芳女士、趙先信先生及王恕慧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青先生、史青春先生及張健華先生。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自愿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信证券）于2024年3月8日收到公司股东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资本）及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越秀资本）出具的《关于延长所持有中信证券A股股票限售期的承诺函》，越秀资本及广州越秀资本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延长限售期事宜做出承诺，承诺如下：

2020年3月11日，越秀资本及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取得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的809,867,629股A股股票，作为中信证券购买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对价。越秀资本及广州越秀资本承诺，该部分A股股票及其后由于中信证券派息、送股、配股等原因增持的中信证券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48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022年2月，越秀资本及广州越秀资本参与中信证券A股配股新增取得121,480,144股A股股票。截至目前，越秀资本及广州越秀资本合计持有中信证券931,347,773股A股股票，占中信证券总股本的6.28%，将于2024年3月10日限售期届满。

基于对中信证券持续发展的信心和价值的认可，持有中信证券股票能给越秀资本带来稳定收益，以及为支持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利益，越秀资本董事会决议延长越秀资本及广州越秀资本所持有中信证券931,347,773股A股股票限售期6个月，即至2024年9月10日届满。

近年来，越秀资本通过全资子公司增持中信证券H股，截至2024年2月27日合计持有中信证券3.94亿股H股股票，占中信证券总股本的2.66%。该部分H股股票不受前述限售承诺影响，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